

江西服装学院科技产业处文件

江服科发〔2025〕27号

关于申报 2025 年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指导性计划项目的通知

各教学、学术单位：

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发展部《关于申报 2025 年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指导性计划项目的通知》（中国纺联科函〔2025〕6 号）的精神及要求，2025 年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指导性计划项目申报工作开始启动，现将我校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指导性计划自启动以来，旨在汇集行业发展中的最新技术及成果，积极推动纺织行业的科技发展进步。中国纺联科技发展部负责项目的审批、管理，项目成果可参加中国纺联科技奖励的申报、科技成果的推广等。对于有重大创新的成果，中国纺联将优先向政府有关部门推荐。

二、2025 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，本年度科技指导性计划围绕《建设纺织现代化产业体系行动纲要（2022-2035 年）》与《纺织行业“十四五”科技发展指导意见》，开展共性关键技术立项征集工作。对于具有良好产业化前景、注重产学研合作，且能够形成核心知识产权及相关标准的研发项目，将予以优先立项。列入科技指导性计划的项目，需按期完成任务。项目到期时，必须通过会议鉴定或函

审的方式进行结题验收，未完成结题验收的项目负责人，不得申报本年度科技指导性计划项目。

三、申报人必须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祖国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，遵纪守法，热爱教育事业，履行《教师法》规定的义务，遵守教师职业道德。

四、各申报人根据要各自特点和技术优势，认真填写《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指导性项目任务书》，A3 打印一式 2 份，中缝装订。请各单位将申报材料统一汇总后，连同《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指导性项目汇总表》及材料电子稿一并报送科技产业处，申报截止日期：2025 年 04 月 25 日（周五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各单位要对申报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成员的政治审查、廉洁自律、师德师风、学术道德等情况进行初步审核，提交由所在单位党委（支部）出具的项目申报《政治审查报告》一份，未提交则不予受理，申报人和团队成员政审不通过者不得申报。

附件：2025 年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指导性计划项目申报材料

